

交通事故上升 遇意外應先報警

保障自己 車禍索償程序知多啲

運輸署資料顯示，近年道路交通事故意外數字不斷上升，2021年便有17931宗，較2020年的15298宗上升近16%，當中造成嚴重受傷的個案每年亦有近2000宗。

《大公報》前日報道不少電單車外賣員為搶單違反交通規例，所涉及的交通意外亦趨上升，途人亦隨時成為受害者，索償困難重重。《大公報》整理了交通意外索償須知及留意事項，方便司機和市民參考。

資料來源：
香港汽車進出口商會會長羅少雄
大公報記者余風整理



▲香港每年有近二千宗造成嚴重受傷的車禍。



▲▲《大公報》前日報道，近期發生多宗涉及外賣車手的意外，途人受傷索償困難重重。

索償程序及注意事項

1. 在安全情況下立即報警
2. 盡快向醫生或相關專業人士求醫
3. 向警察錄取證人口供
4. 如索償金額在7.5萬元以下，涉事雙方可自行協商，或索償一方透過小額錢債審裁處索償
5. 如索償金額在7.5萬元以上，可向律師了解索償程序並由律師代表索取醫療報告及警方文件
6. 如有需要，可由律師撰寫律師信予對方司機，第三者保險公司，及僱用他們的公司等
7. 如對方不承認責任，或就賠償金額未能達成共識，可考慮入稟區域法院或高等法院索償

* 若當中涉及第三者財物損毀賠償，需檢視責任誰屬，若為投保人違規導致，相關索償將不獲賠償

向社署申請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計劃留意事項

- 意外須屬於計劃所指的交通意外，並已向警方報案
- 申請須在意外發生日期後的六個月內提出
- 受害人在意外發生時合法留在香港
- 受害人因該意外死亡；或留醫不少於三天或由註冊醫生或註冊中醫證明病假不少於三天
- 除因特別情況外，申請人須親往社署交通意外傷亡援助組，提供有關資料和證明文件（如死亡證、醫療證明書）
- 社署會與警務處、受害人的家人、僱主等核實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
- 援助金按受害人的傷亡情況支付；財物損失並不在援助範圍內
- 如就同一宗意外索取其他賠償，申請人須在指定日期內，把有關索償通知社署署長，及把所獲得的交通意外傷亡援助金額和領款日期通知被追討賠償人士
- 如就同一宗意外獲得其他賠償，則須退還。所獲得的交通意外傷亡援助金或賠償，兩者中以金額較少者為準。

* 騙取交通意外傷亡援助金屬刑事行為，除可導致申請人喪失領取援助的資格外，並可能根據香港法例第210章《盜竊罪條例》而被起訴。任何觸犯盜竊罪的人士，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入獄14年

申索人可追討的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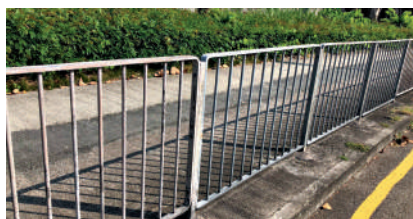
- 痛楚、痛苦及喪失生活樂趣的損失
- 收入及將來工作能力的損失
- 特別賠償，如醫療費、補品費及交通費等

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計劃的金額

補助項目	補助金額	補助項目	補助金額
殮葬補助	每人16,430元	死亡補助	
傷殘補助	根據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第一表或9(1)(b)條，補助額由203元起，最高可達202,520元。60歲及以上者則減少三分之一，即只獲補助金三分二之數	(甲) 唯一謀生者死亡，遺下受養人	首名受養人可獲168,770元，其餘每名受養人可得14,060元。補助額最高可達239,070元
受傷補助	視受傷的嚴重程度而定，補助額由787元起最高可達65,460元	(乙) 謀生者死亡，遺下受養人，但家中仍有人維持生計	首名受養人可獲84,390元，其餘每名受養人可得14,060元。補助額最高可達154,690元
臨時生活補助	補助額由469元起最高可達84,360元	(丙) 非謀生的父親或母親死亡，但家中遺下未滿15歲子女	首名未滿15歲的子女可獲84,390元，其餘每名未滿15歲的子女可得14,060元。補助額最高可達154,690元

撞毀政府公物賠償金額

駕駛者有責



欄杆 每米約400元



路牌 約500元



安全島燈箱 約1,000元



消防水龍頭 約8,000至9,000元



防撞欄、風琴式防撞欄 約90,000元



停車收費錶、錶杆 310至1,400元不等



紅綠燈、電燈柱 約15,000元

* 有關金額僅供參考，運輸署指損失金額會因應需維修範圍及工程成本等因素而各有不同。

電腦節開鑼 首設數碼轉型專區



虛擬實景遊戲

【大公報訊】香港電腦通訊節昨起一連四日在香港會展中心舉行，更首次設立數碼轉型專區，讓業界交流心得。

香港特區政府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出席開幕典禮並致辭稱，特區政府會繼續與科技界一同協助各行各業作數碼轉型，推出資助計劃支援本地企業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升級轉型，提高生產力和競爭力。



電競賽車表演

三文治食物中毒兩宗 驗出沙門氏菌

【大公報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正跟進兩宗涉及三文治的食物中毒個案。中心派員到位於火炭的Bomber Salad的食物製造廠調查，並在該處抽取的一個煙三文魚樣本檢出含致病原D組沙門氏菌。

Bomber Salad廠房關閉消毒

食安中心發言人表示，早前接獲衛生署衛生

防護中心通報後，隨即派員到位於火炭懷疑涉事的食品製造廠跟進調查，並抽取食物和環境樣本作化驗，指示其即時停止出售及棄置相關食品。中心亦已指令該處所關閉進行徹底清潔和消毒及落實改善措施以確保食品安全。

食物樣本化驗結果顯示，在25克煙三文魚樣本中含有沙門氏菌，超過《食品微生物含量指引》在25克即食食物樣本中不得檢出沙門氏菌的

準則。中心亦追蹤有關煙三文魚的源頭，從進口商取得樣本化驗，化驗結果合格，即在25克即食食物樣本中沒有檢出沙門氏菌。中心已知會該食物製造廠上述不合格化驗結果，該處所現仍關閉以落實改善措施。感染沙門氏菌可引致發燒及腸胃不適，例如嘔吐、肚痛及腹瀉等。這類致病菌對嬰幼兒、長者及免疫系統較弱的人，可能會有較嚴重的影響，甚至可引致死亡。

「買位」解港醫患困局

透視鏡

蔡樹文

港大深圳醫院新任院長張文智表示，該院將以多元化創新發展為重點，希望加強與香港公立醫院專科診症合作，惠澤港人。

張文智坦言：「香港現在換關節、換膝關節，等候時間是三至四年。會否過來這邊（港大深圳醫院）做手術？不用排那麼長時間？」對此，港大深院將與特區政府探討可行性。

香港公營醫療系統長期面對醫護與病患比例嚴重失衡問題，即使輸入海外醫生，亦無法在十年八載徹底解決患者長時間輪候、得不到適當治療問題。張文智的建議，提出了香港與大灣區內地城市之間，合作發展另一方向——利用大灣區優勢，補香港醫療不足。

政府有向私營安老院「買位」及提供資助，我們不妨轉換思維，以「買位」或資助模式，在患者自願的前提下，到港大深圳醫院、內地三甲醫院接受治療。

在已經實施的港澳藥械通計劃下，相信透過「買位」或資助模式在內地醫院做手術的港人，能獲得與香港一樣的服務。相關服務同樣令在大灣區生活的港人受惠，不必長途跋涉回港接受治療，最終減輕香港醫療系統負擔，創多贏結局。